

# 房屋征收預告書

根據南昌市人民政府辦公廳《南昌市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下達2020年度城市棚戶區改造房屋征遷任務的通知》（洪府廳字[2020]159號）批復東湖區沿江北大道周邊地塊已列入南昌市城市棚戶區（舊城）改造計劃，東湖區人民政府擬對規劃紅線範圍內國有土地上的房屋實施征收，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設項目：東湖區沿江北大道周邊地塊城市棚戶區（舊城）改造工程。

二、征收範圍：東湖區沿江北大道周邊地塊城市棚戶區（舊城）改造工程規劃紅線範圍內所有房屋及其附屬物（具體範圍以規劃紅線圖為準）。

三、房屋征收部門：南昌市東湖區住房保障和房產管理局，地址：三經路699號，聯繫電話：0791-88567703。

房屋征收實施單位：南昌市東湖區國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與補償辦事處，現場辦公地址：上沙窩95號（濱江社區），電話：86805856。

四、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，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在征收範圍內實施新建、擴建、改建房屋和改變房屋用途等一切不當增加征收補償費用的行為。

五、全體房屋所有權人應協助、配合房屋征收部門、房屋征收實施單位及其他相關單位做好征收範圍內房屋的權屬、區位、用途、建築面積、未登記建築房屋情況的調查、登記、認定和處理工作。

六、征收範圍內房屋所有權人，對《東湖區沿江北大道周邊地塊城市棚戶區（舊城）改造國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補償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有修改意見的，可向征收實施單位提出。

附件：

一、規劃紅線圖；

二、東湖區沿江北大道周邊地塊城市棚戶區（舊城）改造國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補償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

2020年8月16日